

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公告编号：2026-033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相关规定，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6年4月30日（以下简称“截止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45号）核准，公司向张建飞等8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25,752,890股，发行价每股14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36,054.0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819.81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35,234.24万元。

上述资金于2021年11月25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并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21〕第110C00081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的相关监管协议。

截至2026年4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学知支行	20000019936600043836330	0.2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302194920	1,767.6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5290180803899766	7,126.8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惠支行	91410078801100000138	192.72
合计		9,087.44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见本报告附件 1。
2.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说明。

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30,000.00 万元，实际投资 24,507.93 万元，数据库安全产品建设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5,234.24 万元，实际投资 3,755.21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低于承诺的原因如下：

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结合市场及客户需求，合理规划项目开发内容，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坚持高效、合理的运用募集资金，优化项目成本和相关费用。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和“数据库安全产品建设项目”已基本投入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此公司决定将上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项目内部投资结构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每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投资总金额不变的情况下，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加强在核心技术和产品上的研发人力资本投入，增强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持续提升公司产品性能指标和客户服务体验。

2、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决定延长“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期限，由2024年1月延长至2025年8月。

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和“数据库安全产品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6年10月。

3、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

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数据库安全产品建设项目均已基本实施完毕，于2026年4月30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公司将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原则上应当以募集资金直接支付，在支付人员薪酬、购买境外产品设备等事项中以募集资金直接支付确有困难的，可以在以自有资金支付后六个月内实施置换。公司募投项目支付的款项中包括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公积金等薪酬相关费用，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上述相关支出，再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取相应款项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等额置换上述已支付的款项，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相关审议程序情况如下：

(1) 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

(2)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使用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1)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25,000 万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使用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上述资金可滚动使用。

(2)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以上资金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上述资金可滚动使用。

(3)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2023 年 5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4)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

币 2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5)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6)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有效。

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 35,234.24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累计 28,263.14 万元，募集资金累计取得理财收益、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2,116.34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9,087.44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占总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25.79%。

1. 未使用完毕的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结合市场及客户需求，合理规划项目开发内容，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坚持高效、合理的运用募集资金，优化项目成本和相关费用；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募集资金银行存放期间也获取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因此形成了资金节余。

2. 剩余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包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9,087.44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上述节余募集资金转为流动资金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相关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将随之终止。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见附件 2。

八、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有关内容对照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投入时间	信息披露累计投资金额	实际累计投资金额
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	2022 年	3,745.26	3,745.26
	2023 年	5,706.41	5,706.41
	2024 年	6,797.76	6,797.76
	2025 年	6,189.71	6,189.71
	小计	22,439.14	22,439.14
数据库安全产品建设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844.23	844.23
	2024 年	1,576.10	1,576.10
	2025 年	924.19	924.19
	小计	3,344.52	3,344.52
合计	—	25,783.66	25,783.66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 2026-4-30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234.2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8,263.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2 年:			3,745.26	
						2023 年:			6,550.64	
						2024 年:			8,373.86	
						2025 年:			7,113.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6 年 1-4 月:			2,479.48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	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	30,090.03	30,000.00	24,507.93	30,090.03	30,000.00	24,507.93	5,492.07	2026 年 4 月 30 日
2	数据库安全产品建设项目	数据库安全产品建设项目	15,930.31	5,234.24	3,755.21	15,930.31	5,234.24	3,755.21	1,479.03	2026 年 4 月 30 日

注: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原因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二、2。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 2026-4-30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 计实现效 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备注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4 月			
1	数据库技术研发 升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运营期资本金净利润 率为 17.88%	建设期	建设期	建设期	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2	数据库安全产品 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2

注 1: 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故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该项目尚未实现效益。

注 2: 数据库安全产品建设项目于募集时未进行效益测算。